

# 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松建管〔2024〕168号

## 上海市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下半年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巡查情况通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，落实参建各方责任义务，根据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》《松江区2024年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实施方案》工作要求，结合年度整治重点，区建管委按计划组织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今年下半年，巡查工作以推动建立健全建设工程现场管理体系，落实参建各方主体责任，督促主要管理人员履行法定义务为目的，根据巡查重点清单对在建工地的安全生产、质量管理、承发包行为、资质资格、设计深度、实体质量等各个环节

实施重点检查。建管委工程巡查组采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方式共抽查 25 个在建工程项目，涉及建设单位 25 家、施工总承包单位 25 家，监理企业 21 家，总建筑面积约 184.9 万平方米，总投资额 108.1 亿元。

## 二、总体评价

全区在建工程质量安全状况总体受控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和文明施工方面持续提升。但少数项目仍存在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，工程质量管理不严、施工方案和现场实际不符、安全防护措施落实不到位、管理人员配置不齐或未到岗履职等问题，尤其是施工安全问题违规情况有所反弹。

## 三、存在问题

### （一）市场（监理）方面主要问题

1、**劳务用工管理、工人工资支付不及时不规范。**个别工程未及时足额拨付人工费；部分专业分包的人工费未经总包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发放；部分工程用工超龄；部分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向施工总包单位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；个别工程未执行实名制数据考勤上传；关键岗位人员配备不足。

2、**项目管理人员履职不到位。**部分工程关键岗位人员考勤率偏低；个别工程专业分包已进场施工，合同未签章完成，未在网上备案。

3、**监理单位现场管理把关不严格。**部分项目监理单位对现场原材料报审、专业分包单位人员资质报审把关不严；项目监

理单位专项工程监理实施细则编制不全或无针对性现象较普遍。

## (二) 安全方面主要问题

**1、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问题：**部分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识别不全、专项施工方案编制缺乏针对性、安全巡视记录不全面；个别项目超高大模板施工方案未做二次报审。

**2、高处作业问题：**部分项目施工工作面临边防护缺失；人货梯二侧间距过大；移动作业平台未按方案搭设，安全防护缺失。

**3、脚手架搭设问题：**个别项目悬挑架底部未全封闭，底步未铺设走道板，层间隔离缺失；支模架与电梯井脚手架相连；施工层电梯井内脚手架作业层临边防护未设置。模板支撑架与外架拉结、外架缺验收及接地。

**4、卸料平台设置不规范：**个别工程卸料平台锚固方式与方案不符，螺母未满足两个螺帽的有效丝扣，卸料平台与建筑物之间有大于300mm的空隙；危大工程（卸料平台、采光井、电梯井）施工单位未向建设、监理单位做方案交底及条件验收、人员登记，危大巡视记录未提供。

**5、临时用电问题：**个别项目钢结构钢筋加工棚未见接地措施，未落实配电箱日巡检；个别用电机具直接从二级箱引出，未设开关箱；木工圆盘锯露天操作，无防护罩，个别机具使用拖线板。

**6、特种人员持证上岗问题：**部分工程特种作业人员（焊工、架子工等）资格证书不符合要求。

## (三) 质量（材料）方面主要问题

**1、设计图纸深度问题：**设计文件深度不足及设计变更手续履行不全。如铝板、干挂石材深化图纸未经原设计确认；楼外里面装饰线条图纸未注明材料，也未见与主体结构连接的节点大样；后置埋件修改通知单未经原幕墙设计单位签章和审图。

**2、工程实体质量管控问题：**部分项目结构施工未严格按照图纸和设计要求施工，施工做法变更未经设计确认；个别工程基坑现场的实际荷载工况与基坑设计时假定工序不同；挡土墙的水平拉接筋间距大于设计要求，且未按梅花形布置；现场多处预埋件偏位，新增后置埋件与预埋件的连接焊缝遗漏，剪力墙水平钢筋端头未伸至端柱边，墙内水平拉筋未拉在节点上，间距偏大；地下室外墙板个别内侧钢筋位置未朝向顶板锚入，局部拉筋间距不均匀，地下室柱纵筋高低不一且部分无弯锚；地库柱顶钢筋锚入顶板的长度不够，柱根部的主筋焊接定位筋使主筋受热，咬边截面变小影响质量；幕墙龙骨层间立柱部分错位，未见立柱插芯，横梁与立柱焊缝不饱满，方刚立柱、横梁端部未封口；现场外墙石材龙骨已上墙，未提供幕墙专项审图合格证和审图签章的幕墙施工图；钢柱外包柱脚的四角纵筋在顶部未设弯钩，不满足设计规范（下弯不小于150mm且宜与钢柱焊接）和图纸要求；现场部分钢结构安装在未形成稳定体系时，未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。

#### **四、问题处理**

按照《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规规定，2024年下半年委工程巡查组共巡查项目25个，开具巡查整改通知单25份、局部暂缓施工指令书11份，实施项目经

理记分10人，总监记分2人，对3个工程的违法违规行为实施了行政处罚，共处罚案件3起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### （一）落实企业主体责任，从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

工程项目参建企业要充分提高主体责任意识，严格遵守建设行业法规制度，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。针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，各参建单位应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等要求，及时落实有效整改措施，确保整改到位。针对整改不力、虚假整改等行为，我委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从严从重处置。

### （二）围绕巡查重点事项，持续推进巡查工作实效

结合下半年巡查开展情况，下半年将聚焦项目经理到岗履职、危大工程管理、高处作业及临边洞口防护、施工机械管理、基坑工程管理、装配式建筑施工等方面，加大对本区在建工地施工现场质量安全整治力度。对巡查发现的较为普遍问题和突出问题，将加大检查与处置力度，强化短板，全面提升本区域内建设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水平。

附件：2024年下半年松江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发现的主要违规行为

2024年12月27日

松江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2024年12月27日印发

附件：

## 2024年下半年松江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发现的主要违规行为

序号	项目名称	责任单位	主要违规行为
1	中山街道工业 区 ZS-19-002 号 (SJC10032 单元 11-05 号) 地块新建 项目	上海璟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宏合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长城工程监理有限公司	1. 电梯改为无机房电梯, 图纸的相关修改未见设计单位和审图单位盖章; 各层四周框架梁与柱相连接处水平加腋未按图中要求设置 (图中无详细位置标识), 局部一层柱与地库相连的高差处未按节点要求设置竖向加腋。 2. 卸料钢平台未验收已使用; 现场钢筋加工区域未设防护棚; 钢筋加工作业设置与卸料钢平台下方, 无安全防护措施; 宿舍楼二层电梯井、采光井部位安全防护缺失, 未设警示标识; 南侧窗间距过大, 临边防护缺失; 卸料平台两侧侧间距过大, 未设安全防护栏。

2	<p>松江区泗泾镇 SJS20005单元 14-01、17-07 号地块项目 (17-07地块 地下室及商 业)</p>	<p>上海招松置业有限公司 正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智通建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</p>	<p>1.现场部分钢结构安装在未形成稳定体系时，未采取有效的安全措施；地下一层A1区分块已施工上部结构，现场的实际荷载工况与基坑设计时假定不同。 2.临时用电方案未单独编制，编制人缺失，总平面图缺失；施工现场个别配电箱防雨棚及接地线未设，西侧二级配电箱电工巡视记录无；钢筋加工棚未设配电箱，钢筋加工机电直接接从二级配电箱引出，不符合一机、一闸、一漏、一箱规定。</p>
3	<p>松江区九亭镇 SJ200106单元 35-05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 项目</p>	<p>上海洋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璟隆建设(集团)有限公司 上海海龙良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</p>	<p>1.局部轴线外侧一层结构无对应结构图施工；2024年11月6日地下室底板防水卷材(高分子自粘胶膜防水卷材)、墙板聚合物防水涂料检测报告未提供。 2.安全防护栏杆缺失(1号楼)；人货梯两侧间距过大，未按要求进行封闭；配套房内筒易脚手架安全护栏缺失，未挂牌验收，未设上人通道；卸料平台锚固方式与方案不符，螺母未满足两个螺帽的有效丝扣，卸料平台与建筑物之间有大于300mm的空隙。</p>